

##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吳耘彤  
電話：08-7320415分機3654  
傳真：08-7322779  
電子信箱：a002467@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9月26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1591954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附件 (4216064\_11159195400\_1\_4216064\_11159195400\_1.pdf)

主旨：檢送「111年度第2梯次國中小英語課採全英語授課工作坊」報名簡章1份，請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下稱國教署)111年9月2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127518號函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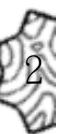
二、為提升國中小英語教師教學專業能力，國教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依國小及國中教育階段分別辦理旨揭工作坊，期透過全英語教學活動設計與分組實作等主題，提升國中小英語教師全英語教學策略與技巧。旨揭工作坊相關訊息如下：

(一)實施對象：全國現職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英語教師(含代理教師)及英語科實習教師。

(二)本縣所在場次報名及辦理時間地點如下：

1、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1年12月9日(星期五)下午5時止報名。

2、研習時間：111年12月24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下午4



時。

3、研習地點：本府勞動暨青年發展處3樓。

(三)報名方式：請掃描簡章上QR碼以填寫報名表單，並於各場次報名截止前至簡章中所列報名表連結填寫報名資料，額滿為止。

(四)旨揭工作坊採實體課程方式辦理，惟倘受疫情影響，將改為線上視訊課程方式辦理；全程參與旨揭工作坊之教師將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

三、為強化國民中小學英語教師口說教學能力，請貴校踴躍薦送111學年度國中小英語領域召集教師參加旨揭工作坊，俾利其歸校後，擔任種子教師，協助貴校落實推動英語課採全英語授課。

四、請貴校核予參與教師公(差)假登記，並請依教師實際參與研習時數於一年內本權責核予補休(課務自理)；倘研習是日教師仍有課務，仍請予協助課務派代。

五、旨揭工作坊詳細內容請參閱報名簡章，倘有相關問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系楊慧欣小姐(電話：02-7749-7796，電子信箱：juce@ntnu.edu.tw)，或梁倚夢小姐(電話：02-7749-7797，電子信箱：yettaliang@ntnu.edu.tw)。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